

108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試題

等 別：三等考試
類 科：勞工行政
科 目：勞資關係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今年（2019 年）適逢國際勞工組織（ILO）成立百年，國際勞工組織提出以人為本（human-centred）的「未來工作（TheFuture of Work Initiative）倡議」，以因應新科技發展、人口變遷及氣候變遷帶來的挑戰，並期望各國以人為核心，透過三大行動支柱，來落實「未來工作倡議」，並實現尊嚴勞動（Decent Work）目標。請說明國際勞工組織落實「未來工作倡議」的主要三大行動支柱。（25 分）
- 二、我國有關派遣勞工的立法爭議由來已久，勞動基準法終於在 2019 年 5 月 15 日及 2019 年 6 月 19 日公布保障派遣勞工之相關勞動權益的具體規範。請就勞動基準法的立法內容，說明對派遣勞工權益保障之重要規定，及對派遣勞動發展之影響。（25 分）
- 三、「勞工參與」的制度能讓勞工以受僱者的身分參與企業決策制定，是產業民主的一項重要機制，我國勞動基準法第 83 條也明定「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事業單位應舉辦勞資會議」。同時也訂定了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請依據相關勞動法令，說明：
 - (一)「勞資會議」之議事範圍。（15 分）
 - (二)雇主之那些勞動條件的實施必須經過勞資會議同意或至少已召開勞資會議（指無工會情況下）。（10 分）
- 四、勞動部為推動仲裁機制，於 2019 年 6 月 5 日發布勞動部獎勵運用勞資爭議仲裁機制實施要點，其主要之用意乃是因為我國勞資爭議處理機制雖有仲裁制度，但卻很少被使用。請就勞資爭議處理法之規範，說明：
 - (一)我國勞資爭議的處理為何很少運用仲裁機制？（10 分）
 - (二)申請交付仲裁之要件。（15 分）